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邱彥智

電話：06-2991111分機7718

傳真：06-2982786

電子信箱：amos111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11400611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臺南市第109期忠孝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七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備查1案，本局予以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114年6月11日忠孝自重字第1140611號函。
- 二、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會員大會及理事會之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並將通知佐證資料文件送本府，惟公告期間不得少於15日。
- 三、另請貴重劃會另案函送監造計畫書至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提請各主管機關審查，並請於監造計畫備查後，再行依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第十二點提送附件八，經本局確認後再行施工。

正本：臺南市第109期忠孝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

局長陳淑美